

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公司股票自 2013 年 10 月 25 日开市起复牌。

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3 年 10 月 23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令安先生召集主持，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10 月 12 日以专人递送、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。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，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 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《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二、以 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云南永孜堂制药有限公司 80%股权的议案》。

为完善公司的产品结构，扩大生产经营规模，提高整体盈利能力，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，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 28,200 万元收购云南永孜堂制药有限公司 80%的股权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与交易对方的具体合同签订、款项支付等事宜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云南永孜堂制药有限公司 80%股权的公告》
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
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以 **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**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
开公司 **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**》。

同意公司召开 **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**，并授权公司证券投资部全权办
理股东大会召开事宜。公司 **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**召开时间将以公告形式
另行通知。

特此公告！

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3 年 10 月 25 日